

# 合同

编号： 11N45790973220247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和静县第二中学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和静县鸿丰水产商行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和静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和静县鸿丰水产商行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和静县鸿丰水产商行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和静县鸿丰水产商行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农副产品 定点服务	-	-	-	30	kg	14.00	42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42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肆佰贰拾元整						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一次性付款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序号	产品名称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
1	大米	袋	1	140	140
2	面粉	袋	1	90	90
3	清油	桶	1	150	150
4	香辣酱	瓶	2	20	40
	合计	大写人民币：肆佰贰拾元整			420

---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和静县鸿丰水产商行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和静县兴合市场

电话：

电话：15739815999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静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3010029609201066335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